

## 《关于灿芯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灿芯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灿芯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截至目前，庄志青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贵公司第一大股东，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2、本公司/本人在贵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第一大股东《<关于灿芯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。)

庄志青 

上海维灿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青软件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成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谦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玺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炎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质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洛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奎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上海灿巢软件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  


2024年11月11日